

启东市人民政府文件

启政复〔2019〕17号

市政府关于对启东市豪达电动工具有限公司 12.16 起重机械相关事故调查报告的批复

市市场监督管理局：

你局《关于请求对启东市豪达电动工具有限公司 12.16 起重机械相关事故调查结案的请示》（启市管请〔2019〕3号）已收悉。2018年12月16日下午约16时30分，位于吕四港镇念五总村10组的启东市豪达电动工具有限公司发生一起起重机械相关安全生产事故，造成1人死亡。市政府同意事故调查组处理意见，请有关部门按照相关法律法规规定，对该起事故相关责任单位和责任人进行相应处罚。

特此批复。

(此页无正文)

启东市人民政府

2019年3月21日

(此件公开发布)

启东市人民政府办公室

2019年3月21日印发
